

工业和信息化部司局简函

工科函〔2024〕139号

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关于组织开展重点领域 专利优先审查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：

为落实新型工业化推进大会精神，按照《知识产权助力产业创新发展行动方案（2023—2027年）》的部署，现围绕农机装备、医疗装备、仪器仪表领域，组织开展专利优先审查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主体应属于农机装备、医疗装备、仪器仪表领域，且是产品前景好、科技含量高、专利布局优的企业。申报企业应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《专利优先审查管理办法》（2017）（局令第76号），对符合优先审查条件的专利或案件自愿提出申请，提交优先审查请求书（见附件2）、现有技术或现有设计信息材料、相关证明文件及《承诺书》（见附件3）。每个申报企业提交专利不得超过10项。

二、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负责本地区企业申报材料的

遴选和推荐报送工作。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和推荐。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推荐不超过5个企业的专利或案件，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推荐不超过3个企业的专利或案件。我们将对链主企业、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、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中企业的专利或案件申请予以优先支持。

三、请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于4月19日前将推荐文件、专利优先审查推荐汇总表（格式见附件1，电子版 excel 及盖章后的扫描件）及企业申报材料（优先审查请求书纸质件一式两份、其他材料纸质件一式一份，不胶装；电子版 word 文档及盖章版扫描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）报我司，材料收集工作委托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开展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

张 茜 010-68205242

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（咨询电话）

罗 丹 010-88686336 杨符屹 010-88685936

材料邮寄地址：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路35号，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8层杨符屹，15537789707（邮编100040）

电子邮箱：luodan@infoip.org

- 附件：1. 专利优先审查推荐汇总表
2. 优先审查请求书
3. 承诺书



抄送：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。
